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香港低收入住戶統計概覽

本報告利用統計處今年公布的 2006 年中期人口統計調查的數據，分析 2006 年香港低收入住戶的數目及特性，並比較 1986 至 2006 年間的貧窮情況。

在本報告，低收入住戶的定義是：按不同住戶人數劃分，收入少於或等於全港相同人數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的住戶<sup>1</sup>。

表一：不同家庭住戶人數的低收入住戶每月收入臨界線 (1986-2006)

年份	不同住戶人數的低收入住戶每月收入臨界線			
	住戶人數			
	1 人	2 人	3 人	4 人或以上
1986	<=\$1,200	<=\$2,210	<=\$2,500	<=\$3075
1991	<=\$2,400	<=\$4,500	<=\$5,000	<=\$5,950
1996	<=\$4,500	<=\$8,000	<=\$8,625	<=\$10,500
2001	<=\$4,300	<=\$7,650	<=\$9,375	<=\$11,900
2006	<=\$4,023.5	<=\$7,000	<=\$8,750	<=\$11,850

- ✧ 按社聯採用的貧窮線（即「低收入住戶每月收入臨界線」），各家庭住戶人數組別的貧窮線均有所下調：1 人住戶的貧窮線下降了 6.4%，2 人家庭下降 8.5%，3 人家庭下降了 6.7%，4 人或以上家庭則下降 0.4%。
- ✧ 2006 年的物價指數比 2001 年低了 3.1%。可見 1、2、3 人家庭的貧窮線的下降，乃實質下降。愈來愈多家庭的收入低於原本 5 年前的貧窮線，結果連貧窮線的水平亦拉低了。

<sup>1</sup>界定低收入住戶的方法：首先，將全港住戶按住戶成員數目劃分為一人、二人、三人、及四人或以上共四組，然後在每一組將住戶按住戶收入由低至高順序排列，再抽取收入少於或等於同組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的住戶，成為本報告定義的低收入住戶。

**表二：香港低收入住戶數目及比率 (1986-2006)**

年份	低收入住戶數目	全港住戶數目	香港低收入住戶比率
1986	208 185	1 452 576	14.3%
1991	268 124	1 582 215	16.9%
1996	370 039	1 855 553	19.9%
2001	441 460	2 053 412	21.5%
2006	502 212	2 226 546	22.6%

註釋：比率是指低收入住戶在全港住戶數目中所佔的百份比。

**表三：香港低收入住戶人數及比率 (1986-2006)**

年份	低收入住戶人數	全港住戶人數	香港低收入住戶人數比率
1986	631 158	5 316 120	11.9%
1991	790 106	5 447 026	14.5%
1996	1 073 540	6 146 130	17.5%
2001	1 207 972	6 539 197	18.5%
2006	1 336 873	6 636 909	20.1%

註釋：比率是指低收入住戶人數在全港住戶人數中所佔的百份比。

- ✧ 2006年全港住戶數目比2001年增加173,134個(8.4%)，而低收入住戶數目則增加60,752個(13.8%)，反映過去5年，低收入住戶數目的增幅比全港住戶數目的增幅大。
- ✧ 2006年全港住戶人數比2001年增加97,712人(1.5%)，而低收入住戶人數則增加128,901人(10.7%)，以致香港低收入住戶人數比率(即所謂「貧窮率」)大幅增加，更首次超越兩成的水平，高達20.1%。
- ✧ 香港過去二十年貧窮情況不斷惡化，貧窮戶增至22.6%、貧窮住戶人口則由20年前只有11.9%，上升接近七成到20.1%。

表四(甲)：按年齡劃分香港低收入住戶人數 (1986-2006)

年份	低收入住戶人數					全港住戶人數				
	年齡組別					年齡組別				
	<15	15-24	25-44	45-64	65+	<15	15-24	25-44	45-64	65+
1986	200 463	76 290	158 996	107 604	87 805	1 240 073	995 156	1 723 138	967 418	390 335
1991	216 847	79 018	222 159	138 469	133 613	1 146 859	828 813	2 048 924	970 180	452 250
1996	277 419	111 971	299 245	194 673	190 232	1 149 404	860 813	2 348 710	1 192 472	594 731
2001	265 831	137 919	293 101	253 785	257 336	1 101 954	893 389	2 434 686	1 430 071	679 097
2006	238 046	175 186	276 026	340 160	307 455	936 013	887 266	2 249 539	1 796 866	767 225

表四(乙)：按年齡劃分香港低收入住戶人數比率 (1986-2006)

年份	低收入住戶人數比率				
	年齡組別				
	<15	15-24	25-44	45-64	65+
1986	16.2%	7.7%	9.2%	11.1%	22.5%
1991	18.9%	9.5%	10.8%	14.3%	29.5%
1996	24.1%	13.0%	12.7%	16.3%	32.0%
2001	24.1%	15.4%	12.0%	17.7%	37.9%
2006	25.4%	19.7%	12.3%	18.9%	40.1%

註釋：比率是指低收入住戶人數佔其所屬的年齡組別的住戶總人數的百份比。

- ✧ 對比 2001 年，45-64 歲組別的低收入住戶人數的增幅最大，由 253,785 人增加至 340,160 人，增幅達 34.0%。15-24 歲及 65 歲或以上組別的增幅則分別為 27.0% 及 19.5%。（表四甲）
- ✧ 各年齡組別在 2006 年的貧窮率（即「低收入住戶人數比率」），比 2001 年均稍微上升，而 15-24 歲組別的貧窮率增長最為突出，由 2001 年的 15.4% 上升至 2006 年的 19.7%。（表四乙）
- ✧ 值得注意的是，65 歲或以上的低收入長者貧窮率已上升至四成（40.1%），反映長者貧窮問題持續惡化。（表四乙）

表五：香港低收入獨居長者 (65 歲或以上) 住戶人數及比率 (1986-2006)

年份	低收入獨居長者人數	全港獨居長者住戶人數	香港低收入獨居長者住戶人數比率
1986	27 788	53 051	52.4%
1991	36 008	61 001	59.0%
1996	47 105	72 114	65.3%
2001	63 150	84 767	74.5%
2006	69 757	98 829	70.6%

註解：比率是指低收入獨居長者的住戶人數在全港獨居長者住戶人數中所佔的百份比。

- ✧ 2006 年的低收入獨居長者人數達 69,757 人，是全港獨居長者住戶人數的 70.6%。
- ✧ 與過去二十年比較，低收入獨居長者的人數增加了 2.5 倍，而貧窮率已由 52.4% 上升至 2006 年的 70.6%。
- ✧ 香港獨居長者的數目不斷上升，反映家庭對長者提供支援的機會更少，而長者對社會服務的需求將不斷增加。
- ✧ 不過低收入獨居長者僅佔全港低收入長者人數 (307,455 人，見表四甲) 的 23%，反映即使與家人同住，長者貧窮的機會仍然很高。

表六：2006年香港低收入住戶數目及比率(按區議會分區劃分)  
按2006年低收入住戶數目比率由高至低排列

區議會分區	2006年			2001年	2001-2006年間
	低收入住戶數目	住戶總數	低收入住戶比率	低收入住戶比率	低收入住戶比率增幅
	住戶數目	住戶數目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深水埗	36 926	126 103	29.3%	28.9%	0.4%
觀塘	55 295	194 178	28.5%	27.2%	1.3%
黃大仙	38 801	136 408	28.4%	25.9%	2.5%
葵青	45 321	165 078	27.5%	24.5%	3.0%
元朗	45 513	169 782	26.8%	25.0%	1.8%
北區	21 553	87 656	24.6%	24.5%	0.1%
離島及水上	11 316	46 014	24.6%	22.2%	2.4%
屯門	38 907	162 492	23.9%	22.3%	1.6%
大埔	20 170	90 581	22.3%	22.3%	0.0%
油尖旺	20 891	100 589	20.8%	24.4%	-3.6%
沙田	37 008	191 182	19.4%	18.1%	1.3%
九龍城	22 732	118 271	19.2%	20.7%	-1.5%
荃灣	18 020	94 912	19.0%	17.8%	1.2%
南區	15 045	82 575	18.2%	17.0%	1.2%
東區	33 914	190 148	17.8%	15.9%	1.9%
西貢	20 783	127 255	16.3%	16.2%	0.1%
灣仔	7 731	55 234	14.0%	13.7%	0.3%
中西區	12 286	88 088	13.9%	13.9%	0.0%
全港	502 212	2 226 546	22.6%	21.5%	1.1%

註釋：比率是指低收入住戶數目佔該區住戶總數的百分比。

- ✧ 2006年數字顯示，低收入住戶比率最高的三個地區為：深水埗(29.3%)、觀塘(28.5%)及黃大仙(28.4%)。此三區亦是2001年低收入住戶比率最高的三個地區。對比2001年，三區的低收入住戶數目實際增幅分別上升了3,617戶(10.9%)、7,638戶(16.0%)及4,832戶(14.2%)。
- ✧ 低收入住戶數目最多的三個地區為：觀塘(55,295戶)、元朗(45,513戶)及葵青(45,321戶)。此三區亦是2001年低收入住戶數目最多的三個地區。元朗和葵青的低收入住戶數目分別比2001年上升11,180戶(32.6%)及11,188戶(32.8%)。
- ✧ 2006年低收入住戶比率最低的三個地區為：中西區(13.9%)、灣仔(14.0%)及西貢(16.3%)。而低收入住戶數目最少的則是：灣仔(7,731戶)、離島及水上(11,316戶)和中西區(12,286戶)。

表七：2006年香港低收入住戶的人數及比率(按區議會分區劃分)  
按2006年低收入住戶人數比率由高至低排列

區議會分區	2006年			2001年	2001-2006年間
	低收入住戶人數	住戶總人數	低收入住戶 人數比率	低收入住戶 人數比率	低收入住戶 人數比率增幅
	住戶人數	住戶人數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深水埗	90 640	350 948	25.8%	24.4%	1.4%
元朗	133 895	519 832	25.8%	22.3%	3.5%
葵青	125 698	501 486	25.1%	21.1%	4.0%
觀塘	142 560	570 897	25.0%	22.6%	2.4%
離島及水上	32 880	132 458	24.8%	19.4%	5.4%
黃大仙	101 377	415 347	24.4%	21.7%	2.7%
北區	61 290	272 179	22.5%	22.0%	0.5%
屯門	105 744	478 551	22.1%	20.1%	2.0%
大埔	56 014	284 672	19.7%	20.2%	-0.5%
油尖旺	49 586	270 512	18.3%	21.6%	-3.3%
沙田	100 820	592 301	17.0%	16.0%	1.0%
荃灣	46 820	279 009	16.8%	15.7%	1.1%
九龍城	57 546	348 418	16.5%	16.9%	-0.4%
西貢	61 236	394 681	15.5%	15.3%	0.2%
南區	39 674	261 454	15.2%	13.8%	1.4%
東區	85 957	573 529	15.0%	12.7%	2.3%
中西區	28 327	241 395	11.7%	10.8%	0.9%
灣仔	16 809	149 240	11.3%	10.3%	1.0%
全港	1 336 873	6 636 909	20.1%	18.5%	1.6%

註釋：比率是指低收入住戶人數佔該區住戶總人數的百分比。

- ✧ 2006年數字顯示，低收入住戶人數比率（即貧窮率）最高的三個地區為：深水埗（25.8%）、元朗（25.8%）及葵青（25.1%）。三區的貧窮率相對2001年分別上升了1.4%、3.5%及4.0%。深水埗亦是2001及2006年貧窮率最高的地區。除九龍城、油尖旺及大埔三區外，其他地區的貧窮率均有所上升。
- ✧ 至於低收入住戶人數最多的三個地區則為：觀塘（142,560人）、元朗（133,895人）及葵青（125,698人）。
- ✧ 而2006年貧窮率最低的三地區為：灣仔（11.3%）、中西區（11.7%）及東區（15.0%）。此三區亦是2001年低收入住戶比率最低的三個地區。
- ✧ 值得留意是離島及水上的貧窮情況有明顯惡化的趨勢。離島及水上的貧窮率由2001年的19.4%上升至2006年的24.8%，而其低收入住戶人數則由2001年的16,684人增加至2006年的32,880人，增幅接近一倍（97.1%）。

## 討論：

1. 數字反映香港過去二十年不但**貧富懸殊的情況愈來愈嚴重**，而且貧窮情況亦不斷惡化：(1) 每5戶有1戶是低收入住戶；(2) 每5個香港人口有一個生活在低收入住戶/家庭；(3) 香港人口在過去二十年增加25%，低收入住戶人口則增加了112%。這種情況令人非常憂慮。
2. 45-64歲本屬壯年及事業高峰期的人士中，屬於貧窮的人數的升幅最大，這反映香港低學歷工人供求失衡的問題，基層勞工亦未能受惠於經濟復甦。然而，令人憂慮的是，這些中年人士很多都需要負起供養父母及養育子女的重要責任，他們工作不穩定及收入偏低，容易引致家庭貧窮，直接影響兒童及長者的生活。另一方面，這些逐漸踏入晚年的工人，在長期低工資的情況下，縱使有強積金，亦不足以儲蓄足夠金錢安享晚年，可預見老年貧窮問題將在香港踏入高齡化的年代繼續惡化。
3. 長者貧窮的問題，很大程度上因為(1) 中年人士失業、低收入的情況惡化，根本沒有能力供養年老父母；(2) 香港長期缺乏退休保障，到2000年才推行強積金，但強積金需要30-40年才成熟，對低下層保障不足，根本無法照顧現時已達老年的人士及基層勞工。
4. 部份地區如深水埗、元朗等長期佔據貧窮區的首二位，變相成為香港的貧民區，顯示地區扶貧工作仍然不足或未能到位；一些新發展地區（如東涌及天水圍），亦有進一步貧窮化的趨勢，政府政策的規劃及地區發展政策，極待改善。

## 建議：

1. 扶貧委員會在過去兩年半就貧窮問題作出研究，並積極探討地區扶貧、減少跨代及老年貧窮、發展社會企業等不同範疇，並在其報告書列出五十多項具體可行的建議。我們建議在勞工及福利局成立扶貧委員會，以作為推動公眾參與及官、商、民合作推動扶貧紓困、集中研究貧富懸殊及收入差距擴大的平台，提出改善措施。
2. 針對老年貧窮的問題，社聯建議政府立即研究設立全民退休保障制度，預早為香港進入高齡化社會作出準備。
3. 中年貧窮情況惡化，反映基層、中年勞工未能受惠於經濟復甦。政府應繼續加強培訓，及創造更多基層就業機會，如環保工業、社區照顧服務等。
4. 貧窮問題在某些地區特別明顯，在不同地區亦有不同需要，社聯建議政府按各區貧窮人口數量及需要，增撥資源以加強各項地區扶貧工作，例如資助家長使用各種幼兒照顧服務，並藉此製造更多適合基層勞工的社區就業機會；增加地區青少年發展資助計劃的撥款，為清貧兒童及青少年提供參加各種課餘活動及學習的機會。
5. 政府在制定地區發展及公屋政策、以致推行舊區重建的時候，必須仔細作更嚴格的社會影響評估，避免令部分地區出現低收入家庭過於密集、就業機會嚴重不足的處境，人為地製造“貧民區”。